

进一步加强社工站规范化管理

广州印发社工服务站管理办法

■ 本报记者 皮磊

为进一步加强广州市社工服务站(以下简称“社工站”)规范化管理,确保镇(街)社工站 100%覆盖、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社会工作服务 100%覆盖,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日前印发《广州市社工服务站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管理办法》明确了相关部门工作职责。其中,市民政局负责统筹全市社工站建设规划,制定完善项目评估规范指引、招标文件有关文本设定指引,申报市本级财政预算,指导、检查、监督各区社工站的建设、运营及管理工作。

市、区财政局负责按规定做好镇(街)社工站建设相关资金保障工作。区民政局负责统筹本区社工站建设规划,审核镇(街)申报区级财政预算,配合市民政局做好市级财政预算申报,指导、检查、考核本区社工站的建设、运营及管理工作。

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负责本辖区内社工站的建设、人员配置及区级财政预算申报、政府采购、业务指导、日常监管、人员考核、经费使用监管、安全检查和协调镇(街)有关机构与社工站的服务配合、转介等工作。

《管理办法》提出,社工站应按照“经办在镇(街)、服务在村(居)”的原则统筹设置事务性和服务性岗位,事务性岗位设在社工站,服务性岗位设在社工点。

按照该办法,社工站应驻扎社区,结合村(居)委和社区群众对社会工作服务的需求,发展社区社会组织,动员社区志愿者参



与服务,链接整合社区公益慈善资源,建立健全社区、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社区志愿者、社会慈善资源“五社联动”机制,全面激发社区活力,推动社区治理专业化、精细化,助力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

《管理办法》对购买社工服

务项目也提出了具体要求。其中提到,购买社工服务项目原则上按每年 12 万元/名的标准配备社工,可视实际情况适时调整购买服务经费标准。项目采购服务周期内应当逐年提高持证社工比例,其中,第一年持证社工比例应当不低于二分之一,第三年持证社工比例应当不低于三分之

二。有条件的区可结合实际适当提高购买服务经费标准。

《管理办法》提到,市民政局应当建立专业社会工作督导协调机制,通过购买服务形式委托第三方组建督导中心,配备管理人员和专职督导人员,对社工站(点)社工开展恒常专业社会工作督导服务。

贵州出台一批标准化系列文件 助推基层社工阵地高质量发展

记者从贵州省民政厅社会工作服务中心获悉,近日,贵州出台一批标准化建设系列文件,以规范化专业化建设,助推基层社工阵地高质量发展。

此批制定的标准化建设文件,主要包括《贵州省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阵地建设标准》《贵州省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阵地服务指南》《贵州省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阵地评估参考》《全省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阵地三项民政业务“必学清单”》,普遍适用于全省民政部门开建的乡镇(街道)社工站和村(社区)社工室等基层社会工作服务阵地。

这是贵州省进一步贯彻落实民政部“以标准化为规范”“以专业化为支撑”要求的重要工作举措,有效弥补了贵州省社会工作在规范化专业化方面存在的缺位问题。系列文件分别围绕阵地建设、服务质量、教育培训、人员管理、品牌维护、绩效评估等方面作出详细规定,并对阵地内的志愿者及其服务行为作出同步要求。

其中,《建设标准》通过建站(室)模式、选址要求、硬件标准、人员配备、制度建设和档案管理等九个章节,对基层社工服务阵地提出详细的建设要求,统一规范了社工站建设标准。

《服务指南》具体阐述了社工服务阵地的服务范畴、功能作用、工作原则、服务质量控制和成效评价等七个方面工作标准,为服务行为提供专业遵循。

《评估参考》以市县民政部门 and 社工站项目承接主体为主要评估对象,分别考察民政部门的协调力、指导力、监管力以及

承接机构的执行力、学习力,促使他们更准确、更全面地履职尽责,保证项目实施效果。

《必学清单》紧扣社会救助、困境老人和儿童等民政服务对象,全面梳理了基层驻站人员必须掌握的政策文件目录和业务知识要点(含申办流程),帮助他们迅速了解民政工作,促进社工站真正成为基层民政服务能力的有效补充。

这一系列文件从起草到出台历经近两年时间,邀请相关省内外社工专家和社工机构共同参与制定。期间,开展大量基层走访调研,结合正在推进的基层社工站建设项目和“社工黔行”系列服务项目的实施情况,并将其中的《建设标准》和《服务指南》在乡镇(街道)社工站试行 3 个月。

此外,贵州省社工中心还组织召开两轮专家论证会,并通过省民政厅门户网站向社会广泛征求意见,累计收到基层民政部门、社工机构、高校专家、相关部门和社会工作者提出的意见建议 116 条,经反复研究、推演、修改、完善,采纳 108 条意见建议,推动形成此批文件。

贵州还将根据发展需求,不断补充更新标准化系列文件,最终汇编成册。《贵州省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阵地星级评定标准(试行)》《贵州省社区社会工作服务指南》《贵州省“社工黔行”品牌系列项目 VI 设计指引(第二版)》《贵州省社会工作服务项目资金管理使用办法》《贵州省培育和扶持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建设工作指引》等一批文件正在抓紧制定。(据多彩贵州网)

上海市青浦区 高质量推进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

社会工作服务站是基层开展社会公共服务的平台,是有效充实基层民政工作的力量。2022 年以来,青浦区民政局在市民政局的指导下,按照“夯实基础、以点带面、赋能增效”的工作思路,以党建引领、民政牵头、部门协同、机构运营的模式,11 个街镇已实现社会工作服务站(综合站)全覆盖。

强化制度建设,筑牢“稳固基石”

青浦区民政局认真贯彻落实《上海市民政局关于推进上海市街镇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的通知》要求,将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纳入重点工作,制定《青浦区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推进实施方案》,根据《上海市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和服务指南(2022 年试行)》,结合街镇实际设置社工站,统一制作标识挂牌,形成“一站点一方案三清单”,即社工站工作方案及功能清单、社区百姓服务需求清单及社区社会组织服务项目清单,召开工作部署会、培训会

等,指导各街镇配备专职人员,合理规划运营管理,更新完善社工站管理系统。

注重实地调研,做足“建设功课”

青浦区民政局深入基层调查了解区外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情况,组织 8 个镇社建办、3 个街道自治办以及社工站负责人赴外地参观学习,借鉴建设经验,为各街镇社工站建设运营启发思路、为今后有效开展“五社联动”参与社区治理“做足功课”。

优配专业督导,提供“贴心服务”

根据民政部 MZ/T166-2021《社会工作督导指南》要求,“加强和完善社工督导工作,是增进社会工作者专业能力、促进专业成长、保障服务质量不断提高的重要保证,是维持并发展高水平社会工作实务水平的有效手段”,青浦区民政局长期以来聘任资深社工师作为街镇社会工作服务站督导,以街镇社工站为服务对象,以

满足社工站需求、解决服务对象问题为目标,秉持专业价值理念,遵循专业伦理,为街镇社工站建设运营提供专业的贴心督导服务。

聚焦规范标准,树立“质量标杆”

青浦区民政局结合各街镇社工站建设工作实际,聚焦建设指南各项规范标准,加强联系沟通,积极指导街镇社工站建设,通过申报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促进社工站标准的制定、实施和推广,在区内树立社工站建设标杆,形成高水平服务标准。目前,青浦区赵巷镇社会工作服务站已成为首家该领域内申报标准化建设项目的试点单位。

下一阶段,青浦区民政局将继续高质量推进街镇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全力争取资金扶持和服务保障,积极探索数字化智慧服务运营新模式,实现服务精准化,推动“五社联动”,使社工站真正成为“为民、利民、便民”的服务阵地。

(据上海市民政局)

河北省邯郸市加大社工人才培育力度

记者从邯郸市民政局获悉,邯郸市加大社工人才培育力度,目前全市 246 个社工站开展困境儿童、居家养老等项目服务。邯郸市社工站依托未保站、社区日间照料站、党群服务中心与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等基层站点,按照“六有”标准,共建共享共用乡镇(街道)社工站 246 个。

为了更好地服务百姓,邯

郸市加大了社工人才培育力度,连续两年通过线上、线下方式开展社工考前免费培训。2022 年,邯郸市社工考试通过 336 人,目前全市持证人数 1087 人,为社工站建设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今年,各县(市、区)成立考试微信群,目前,已组织全市 2213 人参加了市级考前免费培训。

同时,邯郸市积极开展示范社工站培树活动,打造了彭家寨乡社工站、丛东街道社工站等示范社工站,动员“睦邻社工”“萤火社工”等品牌社工机构入驻,实施“助力居家养老”“社工引领志愿服务”等社工项目,在社区养老、志愿者服务发展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示范作用。

(据《邯郸日报》)